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: Limited
11 March 2009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妇女地位委员会

第五十三届会议

2009年3月2日至13日

议程项目3(a)

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
“2000年妇女：二十一世纪两性平
等、发展与和平”的大会第二十三
届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

主席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决议草案

筹备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

妇女地位委员会，

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06年7月25日第2006/9号决议，其中理事会决定，委员会将在第五十三届会议上讨论是否可能在2010年审查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》¹以及题为“2000年妇女：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、发展与和平”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，²

注意到区域审查和区域一级政府间进程的成果对筹备“北京会议十五周年”审查的相关性，

依据其第1996/1号商定结论并考虑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01年7月26日第2001/27号决议、2004年7月23日第2004/57号决议和第2006/9号决议以及大会2003年6月23日第57/270 B号决议，

¹ 《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报告，1995年9月4日至15日，北京》（联合国出版物，出售品编号：C.96.IV.13），第一章，决议1，附件一和二。

² 大会第S-23/2号决议附件和第S-23/3号决议附件。



1. **决定**在第五十四届会议上审查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》¹和题为“2000年妇女：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、发展与和平”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²的执行情况，侧重强调分享经验和良好做法，以克服各种剩余障碍和新挑战，包括与千年发展目标有关的障碍和挑战；

2. **请**妇女地位委员会主席团在筹备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期间，与委员会的所有成员国和观察国就审查方式进行非正式协商，以商定审查的形式和结果；

3. **决定**纪念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》通过十五周年，并为此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建议大会在委员会2010年3月第五十四届会议期间举行一次纪念会议。